中共固原市原州区张易镇委员会

关于巡察整改情况的通报

按照区委统一安排部署，区委第一巡察组自今年3月1日开始，对我镇进行了为期两个月的专项巡察。6月7日，区委巡察组向张易镇党委反馈了巡察意见。按照党务公开原则和巡察工作有关要求，现将巡察整改情况予以公布。

一、提高政治站位、深化思想认识，抓紧抓实整改工作

张易镇党委对原州区委第一巡察组反馈的问题，从源头上着手，狠抓“两个责任”落实，本着照单全收、归口认领的原则，明确整改情况、责任领导、责任人和完成时限，在全镇上下迅速、全面、深入、有序地开展集中整改工作。

**一是强化组织领导，全面推进落实。**巡察反馈会结束后，镇党委立即成立有镇党委书记任组长、班子成员、五办四中心主任、各村党支部书记为组员的工作领导小组，下设领导小组办公室，由党委副书记担任办公室主任。研究制定《张易镇落实区委第一巡察组巡察张易镇党委及其所辖村级党组织反馈问题的整改方案》，明确整改措施、责任主体和完成时限，推动问题整改到位。

**二是提高政治站位，压紧压实责任。**6月7日召开区委第一巡察组巡察张易镇党委情况反馈会，镇党委书记代表镇党委、镇人大主席团、镇政府班子作表态发言，张易村、黄堡村、宋洼村党支部书记代表村级作表态发言，明确照单全收，全面整改的态度。及时召开巡察反馈问题专题整改部署会，严格落实镇党委班子巡察整改主体责任，班子成员按照各自职责抓好分管领域的整改落实工作，责任办公室（中心）对照整改任务，认真研究制定、落实整改措施，加强工作协调联动，形成巡察反馈问题整改最大合力。

**三是加强监督检查，提升整改实效。**镇党委班子成员认真履行“一岗双责”，按照反馈问题，先后召开2次专题党委会，2次理论中心组会议、4次专题学习培训会，确保整改问题及时对账销号。镇纪委将巡察反馈问题纳入政治监督、日常监督，推动巡察反馈问题应改尽改。目前，巡察组反馈我镇3方面18个问题，现已整改17个问题，剩余一个问题正在整改中。

**四是注重标本兼治，建立长效机制。**坚持“当下改”与“长久立”相结合，针对巡察组反馈存在的问题，举一反三、标本兼治，认真查找在党的建设、全面从严治党、财务管理等方面的重点问题，完善《张易镇2014年至2020年扶贫项目资产》，制定《张易镇党委政府“三重一大”集体决策制度》等相关制度，建立整改落实常态化、长效化体制机制，推动张易镇各项工作有序推进。

1. 聚焦问题、强化措施，确保整改取得实效

**(一）聚焦基层贯彻落实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及党中央、区市党委和原州区委决策部署情况**

**1.党委贯彻落实上级会议精神不到位。张易镇党委**在传达学习上级精神时存在只简单的传达学习，没有结合本单位实际和职责作出具体的贯彻落实措施。如2021年2月7日传达学习自治区“两会”精神和2021年5月12日传达全区纪检监察系统推进作风建设工作会议等精神时，在研究贯彻意见时只记录为“抓好各项工作落实”等字眼，无具体工作措施。

**整改进展情况：一是**针对2021年自治区“两会”精神和区纪检监察系统推进作风建设工作会议精神，结合最新相关会议精神和实际，重新研究贯彻意见，制定责任落实清单，推动会议精神落实。**二是**坚持理论武装头脑。今年以来共组织党委理论中心组学习8次，开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自治区第十三次党代会精神学习机干部理论学习50余次，交流研讨60余人次，推动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在张易落地生根。**三是**坚持理论与实际结合，根据自治区第十三次党代会等会议精神，结合班子成员分工和办公室（中心）工作职责，对标上级精神，主动认领工作任务，研究贯彻意见，制定落实措施。**四是**7月23日召开会议记录人员业务培训会，对上级文件、会议精神落实专人负责会议议题收集，准确、全面记录会议内容。（已完成整改并长期坚持）

**2.意识形态责任制落实不到位。一是**意识形态工作跟进不及时。**张易镇**2021年党委班子调整后，意识形态工作领导小组未及时调整，2022年与各行政村意识形态责任书未及时签订，也未及时主动组织学习《中国共产党宣传工作简史》；部分班子成员在2020年民主生活会上未报告意识形态责任制落实情况。**二是**精神文明建设活动开展不扎实。**马场村**2021年精神文明实践活动只有学习照片；**驼巷村**道德讲堂、移风易俗宣讲信息简报和讲稿中分别出现“让文明新风吹遍锦绣商城”和“泰和、丰城县”表述；**黄堡村**2019年至2020年新时代农民讲习所共开展了2次移风易俗宣讲，2020年下半年至2021年无宣讲记录，道德评议会只有章程，且未按照开展“最美家庭”评选等活动。

**整改进展情况：**针对意识形态工作跟进不及时问题，**一是**根据党委班子成员调整变化情况，及时调整意识形态工作领导小组，5月10日印发《关于调整张易镇意识形态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二是**镇党委与各村2022年意识形态责任书，进一步压实意识形态责任。**三是**今年以来共在党委会、党委中心组、干部理论学习例会等会议上传达学习《中国共产党宣传工作简史》20余次，8名同志围绕学习内容进行交流研讨。**四是**镇党委班子及成员重新修改完善提交2020年民主生活会发言材料，将意识形态责任制落实情况纳入其中，严格落实意识形态“一岗双责”。**五是**7月23日召开宣传信息员和意识形态培训工作会，深化镇村干部对意识形态工作的认识，增强做好意识形态工作的主动性。

针对精神文明建设活动开展不扎实问题，**一是**责令马场村、驼巷村、黄堡村针对精神文明建设活动中存在的问题立即整改，并对相关责任人进行问责。**二是**支部加强分工负责制，党支部书记为精神文明建设第一责任人，新时代文明实践站所今年以来共开展各类集体活动80余场次。（已完成整改并长期坚持）

**3.党性教育开展不扎实。一是**镇党委党史学习教育不认真。专题组织生活会党性分析材料照抄照搬。**张易镇**部分机关党员，**大店村**个别党员个人对照检查材料分别有“按照分局党委要求”、“履行学院和党委安排”、“今天是我们召开的民主生活会”的表述；**红庄村**支部班子对照检查材料、个别支部委员发言材料中分别出现“落实好班子领导双重组织生活会”、“为公司发展添砖加瓦”字样；理论学习随意性大。张易镇部分机关党员党史学习笔记时间、内容与支部安排不一致；专题调研不扎实。党委班子成员、各党支部书记4月份围绕专题调研，只有4名班子成员提交了调研报告。**二是**“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走过场。**驼巷村**主题教育大走访活动不扎实，只有支部委员梁俊利1人有走访记录，且12专项整治清单为马场村党支部的整改清单；**大店村**召开专题组织生活会过程中有3份谈心谈话记录表空白；**上马泉村**主题教育12项专项整治清单中，整治普法教育未开展。

**整改进展情况：**针对镇党委党史学习教育不认真问题，**一是**对党性教育材料照抄的4名镇村干部进行通报批评，病责令作出书面检查，并重新修改提交个人检查材料。**二是**进一步规范理论学习，每周制定理论学习例会安排，党员干部严格按照安排进行学习记录，今年以来共调阅干部理论笔记调阅3次，让理论学习规范化常态化。

针对“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走过场问题，要求驼巷村、大店村、上马泉村对“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走过场问题进行整改，现已整改到位。（已完成整改并长期坚持）

**4.落实上级政策部署不到位。一是**落实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政策打折扣。**镇党委**对2018年至2019年张易镇选派的10名驻村工作队员的生活补助落实不到位；**马场村**三组存在村民属于2013年生态移民，但原院落未拆除复垦，并在原址上扩建居住。**二是**落实疫情防控工作措施不具体。**盐泥村**2020年1月至3月未召开疫情防控会议安排具体工作，2021年2月5日才成立疫情防控领导小组；**南湾村**2020年无疫情防控安排部署等资料台账。**三是**安排部署森林防灭火工作不扎实。**张易村、上马泉村、闫关村、南湾村、毛庄村**2019年至2020年无森林草原防（灭）火安排部署等资料。**四是**对安全生产工作不重视。**上马泉村、南湾村、张易村、闫关村**未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2019年至2020年无安全生产安排部署资料台账。**五是**落实低保政策不严格，低保户动态管理不及时。**马场村、红庄村、张易村**2021年2月当选的村干部，从2021年2月开始领取财政工资补贴，但在2021年2月至12月仍享受低保。

**整改进展情况：**针对落实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政策打折扣的问题，**一是**对2018年至2019年张易镇选派的10名驻村工作队员的生活补助落实不到位问题进行核实并作情况说明。**二是**对反映马场村对2013年生态移民，原院落未拆除复垦，并在原址上扩建居住情况进行核实并作出情况说明，提供提供旧院落拆除照片佐证。**三是**8月19日举办张易镇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知识竞赛，在“比学赶超”中熟悉防返贫知识，召开张易镇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培训会7次，学熟弄透政策文件。

针对落实疫情防控工作措施不具体的问题，**一是**盐泥村、南湾村及时调整疫情防控工作措施，压实工作责任。**二是**今年以来共召开疫情防控会10余次，对国务院、自治区、固原市、原州区疫情防控精神做到早安排早部署。

针对安排部署森林防灭火工作不扎实的问题，**一是**张易村、上马泉村、闫关村、南湾村、毛庄村完善2019年至2020年森林草原防（灭）火资料，进一步做好今冬明春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二是**召开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安排会，压实工作责任，做好全年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三是**印发森林防灭火宣传资料，组建防火队伍，开展防火演练。

针对对安全生产工作不重视的问题，**一是**上马泉村、南湾村、张易村、闫关村召开专题会议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补充完善2019年至2020年安全生产资料，对2022年安全生产资料台账进行归纳整理。**二是**今年以来共通过党委会、专题会、干部例会20次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传达学习国务院、自治区、固原市、原州区关于安全生产会议精神，压实安全生产责任；**三是**由分管领导和综合执法办公室负责对各村、企业、学校等落实安全生产责任情况开展120次检查，检查台账资料，及时指出问题，确保不发生安全问题。

针对落实低保政策不严格，低保户动态管理不及时的问题，**一是**由民生服务中心负责，对村干部领取财政工资补贴后仍领取低保情况进行核实，并作出情况说明。**二是**开展低保核查工作，对所有村干部领取财政工资后领取低保、享受产业到户等情况进行全覆盖排查，没有发现问题线索。**三是**切实发挥村监会对各类补助享受对象资格的监督作用，确保公平公正。（已完成整改并长期坚持）

**5.党委落实党员干部管理责任不到位。**镇党委对党员干部疏于监督管理教育，未建立管长远的长效机制。镇机关干部值班值守工作存在松懈状态，服务大厅干部为民服务意识淡薄，群众反映强烈。近三年，党员干部受党纪处分共25人，其中2019年6人，2020年13人，2021年6人。

**整改进展情况：一是**利用干部理论学习会认真学习《张易镇干部管理制度》，加强党性教育，切实提高全镇党员干部思想意识和政治意识，树牢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宗旨观念。**二是**严格落实《张易镇干部管理制度》中的值班值守和考勤制度，落实24小时值班值守，在机关干部大会上通报批评一起因值班期间擅自离岗情况。**三是**组织服务大厅干部学习《民生服务中心工作人员行为规范》，提高干部服务意识；设立2名党员先锋岗，在服务群众中做表率。**四是**加强管理考核，充分运用党员“评星定格”、干部平时考核和年度考核、评先选优等制度加强干部考核。五是镇纪委牵头组织开展廉政警示教育周，严格落实约谈制度，对有苗头性倾向性的问题抓早抓小，约谈提醒，防微杜渐，今年以来开展镇村干部警示教育3次，集体谈心谈话3次，通报批评违纪干部13人，给予党纪处分8人。（已完成整改并长期坚持）

**6.党组织落实主体责任不到位。一是**信访问题化解不及时，处理方式简单。信访件反映张易镇修建陈沟四组道路时被个别村民阻挡造成工期延误，直至2019年5月沟通解决；**黄堡村**2020年至2021年无矛盾纠纷排查台账资料，《矛盾纠纷排查调处登记表》中“矛盾纠纷化解情况”栏出现“还没有化解结果、还没有结果、后面处理”等字样；**闫关村**对重点信访对象未建立信访台账资料。**二是**发展村集体经济监管不力，对存在问题长期不解决。镇党委指导各村监管村集体经济工作责任落实不到位，大部分村不能独立运行村集体经济。**张易镇**2017年5月将村财乡管200万元扶持村集体经济资金中140万元拨付给宋洼村土地股份专业合作社，村上未参与经营管理，村监会也未发挥监督作用；其余60万元村集体资金至今滞留村财乡管账面；**驼巷村**利用190万元政府扶持资金发展养牛项目，因前期论证不充分，被相关单位因土地规划问题将2座300㎡钢结构粮草棚拆除，且该项目仍由原任村干部负责经营管理，现任“三委”班子参与经营监督管理缺位；2015年6月村集体先后购买价值70.24万元农机具，闲置浪费，利用率低；**马场村**2018年5月30日利用25万元村集体资金投资发展土蜂养殖项目，因经营管理不妥，造成亏损8.75万元；**田堡村、红庄村、大店村、陈沟村、盐泥村**分别在2017年至2021年共投资336万元用于发展村集体经济，到期后本金和部分收益未收回，且田堡村、陈沟村、盐泥村又续签投资合同。

**整改进展情况：**针对信访问题化解不及时，处理方式简单，**一是**综治中心对陈沟四组道路修建信访件逾期办理情况进行核实，并作出情况说明。**二是**要求黄堡村规范整理2022年矛盾纠纷化解资料，闫关村制定重点信访人员稳控工作清单，动态掌握信访人员动态。**三是**严格落实基层治理1+1+3工作机制，每月按时上报矛盾纠纷排查台账，在规定时限内化解信访事项。**四是**7月23日镇综治中心、司法所组织开展一次信访工作业务培训会，提高业务水平。

针对发展村集体经济监管不力，对存在问题长期不解决。**一是**由村集体经济发展分管领导牵头，逐村指导村集体经济发展工作，集体研究村集体经济发展项目，结合村情实际，制定各村村集体经济发展方案。全年村集体经济预计收入208.96万元。**二是**宋洼村对村集体经济发展问题作出情况说明，并制定参与参与村集体经济经营管理计划。**三是**聘请第三方对驼巷村村集体经济运行情况开展全面审计，现已完成审计与项目移交工作。（已完成整改并长期坚持）

1. **聚焦被巡察党组织整治群众身边腐败问题和不正之风情况**

**7.推进环境综合治理效果不明显。一是**落实污染防治要求不坚决，环境整治不彻底。**驼巷村**村道两旁“三堆”问题普遍存在，巷道脏乱差，生活垃圾也未及时转运处理；**大店村**河道倾倒建筑垃圾、生活垃圾、农业残膜乱堆乱放问题严重；**盐泥村**河道随意倾倒农业残膜，清理回收不及时。**二是**落实河长制不到位。**镇党委**2021年未督促各村严格落实河长制，致使各村巡河时长不够，统计表不完善。**张易村**未完成2021年巡河任务；**贺套村、毛庄村、黄堡村、闫关村**2019年至2021年巡河制度方案不完善，未传达学习上级巡河文件，无河长巡河记录和日常检查问题清单。

**整改进展情况：一是**组织各村认真学习《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的意见》，加强对实施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五年行动的思想认识，提高政治站位；**二是**针对巡察反馈道路、河道环境卫生差、垃圾堆积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行动，严控农业面源污染，回收农业残膜480吨，拉运作物秸秆、柴草345吨，清运垃圾1200余吨；**三是**结合“村庄清洁”行动攻坚月行动，按照《张易镇农村人居环境整治考核管理办法》要求，常态化开展环境整治考评，组织观摩4次、专项考核8次、美丽庭院109户，抚育绿化带60余公里，清理枯树3800余棵，实现农村增色、生态增优；**四是**定期开展环境整治互观互学活动，组织镇村干部前往三营镇进行观摩1次，学习先进经验，查找短板差距，从而推动我镇高标准、高质量、高要求的开展人居环境整治工作；**五是**对《张易镇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网格化监管清理工作制度》进行修订完善，全面推进三级网格员管理机制，并对网格员开展分类培训，定岗定责，压实责任；**六是**广泛宣传，动员群众参与，充分利用微信群、宣传栏、倡议书等载体，向群众宣传开展人居环境整治行动的重大意义，充分调动群众自觉收拾房前屋后环境卫生的积极性和主动性；**七是**严格落实河长制制度，对镇村两级河长开展1次业务培训，明确巡河方案内容、规范巡河记录和日常检查问题清单填写；组织村干部认真学习全面推行河长制制度；每季度对镇村河长巡河情况及巡河记录进行通报，对未完成的人员予以通报批评，并将巡河情况作为村干部年度考核的一项重要指标，今年以来完成巡河1800余次。（已完成整改并长期坚持）

**8.镇纪委对村监会工作缺乏指导，村监会监督缺位。**部分村监会委员对自己本职工作不清楚，工作履职不到位，在表决村级重大事务时缺乏监督作用。**陈沟村**2020至2022年村民代表大会研究低保事宜、表决村级财务和股份经济合作社事宜时，不同程度存在村监会成员意见为空，也无签字确认；**黄堡村**村监会成员负责疫情防控、劳务输出、金融贷款及其他工作，且村监会主任和委员对自己的本职工作履行不到位；**毛庄村、黄堡村、闫关村、贺套村**村监会委员兼任村民代表，并参与村级重大事务表决。

**整改进展情况：一是**针对全镇15个村村监会成员开展业务培训会1次，明确职责任务，加强业务学习，提高履职能力；**二是**组织各村认真学习村民代表大会议事流程，并监督各村严格按照议事流程召开村民代表大会；**三是**就黄堡村村监会委员兼任其他工作进行了调整，并对不符合条件、不认真履行职责的村监会成员的予以调整；**四是**毛庄村、黄堡村、闫关村、贺套村分别召开村民代表会议，免去了村监会委员的村民代表资格，并重新补选村民代表；**五是**由镇纪委负责，加强对村监会培训指导和监督，促进村监会发挥好“探头作用”，对作用发挥不明显、履职不到位的村监会成员采取扣发工资、暂停职务等处理措施。（已完成整改并长期坚持）

**9.文风不实。**张易镇发文存在重复发文现象。如2021年5月印发4个文件，其中2个文件名均为《关于申请解决张易镇污水处理厂建设征地资金的报告》，文号分别为77号和79号，另外2个文件名均为《关于申请解决田堡村美丽乡村建设征地资金的报告》，文号分别是78号和80号。

**整改进展情况：一是**制定《张易镇收发文制度》，严格按拟稿、校对、核稿、送审签发、编号、印发和归档的发文程序，对党委、政府文件严格采取“一文一号”， **二是**安排综合办秘书杨峰专门负责负责收发文责登记，做到不重登不漏登，全面共发文330个文件，全部做到“一文一号”。（已完成整改并长期坚持）

**10.“三务”公开不规范。张易镇**“乡镇信息公开年报”中只有2019年和2020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报报告，信息公开不完整；2021年10月22日《张易镇2014年至2020年扶贫项目资产》“乡镇信息公开目录”中，联系电话和联系人为空，公开内容不完整，附件无法下载；2021年4月30日至12月底公开的4条政府信息，未严格按照2021年原州区政府21项公开内容进行公开；**黄堡村、南湾村**2019年至2021年三年的村民代表会议五联记录本上“公布告知”栏空白，没有公示的原始底稿，会议记录不规范，议事清单缺少对村集体经济的研究内容；**上马泉村**2020年9月6日、2021年11月1日的两次村民代表会议上，五联记录本“组织实施”栏内容不具体，“监督落实”栏村监会未履行监督职能；**闫关村**2019年至2021年村民代表会议表决通过的重大资金和村务重大工作留存的公示照片较少或未公示。

**整改进展情况：一是**加强理论学习。通过中心组、干部例会等组织镇村干部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3次，对政府年初预算及年度报告等信息及时公开发布，今年以来在原州区政府门户网站公开“三务”公开信息5条。**二是**进一步完善政务信息公开报送、审查、发布等环节相关制度，严格按照区政府办21项公开内容，对标对表，制定张易镇政务公开清单，准确、真实、及时进行政务信息公开。**三是**召开村务工作培训会，通过现场教学法、以案代训等方式对五联本会议记录、村民代表大会会议流程、村级事务公开公示等内容进行培训。（已完成整改并长期坚持）

**11.执行财经纪律不严格。张易镇**2021年12月支付2.27万元的车辆维修费时无派车修理单；2019年9月25日支付办公费3.79万元，无办公用品购置计划表、办公用品申领表，只附供货清单；2020年8月报废价值3.18万元的固定资产无报废清单。**上马泉村**2019年8月2日将2.4万元村集体经济收入未入账就直接支付人工工资，存在坐收坐支；**马场村、红庄村、盐泥村**3个村分别在支付监理费、环境整治费、租车费等费用共计7万元时附件资料不全；**大店村**2019年9月列支“八一”慰问老军人奖品费用7200元，无活动方案，两张发票后附同一张发放清单，发票中的微波炉和电磁炉不在发放清单内，且发放数量和购买数量不一致；2019年1月支付20.64万元环境整治费、2021年12月支付51.34万元党建室布设费，均无计划报告及镇政府的批复。

**整改进展情况：一是**完善规章制度，进一步规范车辆租赁、修理、派车等程序，严格落实《办公用品管理制度》，建立完善办公用品购置计划清单和申领使用清单，规范固定资产报废流程。**二是**加强财经制度学习，8月17日组织各办公室（中心）经办人员对相关制度进行再学习，确保熟知掌握制度、保障报账程序规范、严谨。**三是**开展业务培训。8月17日组织村级报账员集体学习《原州区村级财务管理暂行办法》《村集体经济组织会计》制度，严格村级报账员管理，提高业务素质。**四是**规范固定资产管理。村财相关工作人员王娥严格按照规章制度做好固定资产管理，督促各村对新购置的固定资产及时登记入账。**五是**已对相关进行问责处理。（已完成整改并长期坚持）

**12.财务管理不规范。一是**内控制度不健全。**张易镇**2021年7月29日支付31.05万元变电站工程项目用地征地补偿费，未经党委会研究；2020年至2021年支付环境整治项目资金和疫情防控物资费用时，合同签订内容无金额、无供货期限、无签订时间、验收单没时间及经手人签字；**二是**财务管理混乱。**贺套村**村集体经济组织2020年至2021年支付资金均没有用财务审批报账单，重大金额支出无理事会记录和社员大会或社员代表会议记录；2020年9月和12月违反规定将村集体资金20.1万元提现借给原任会计李作栋。三**是**“三资”管理不规范，存在流失风险。**张易镇**2020年建成宋洼村扶贫车间，截至2020年11月17日共支付项目资金117.5万元，但至今仍未做财务决算，造成扶贫车间资产无法移交，资产不能登记，扶贫车间闲置未使用。**闫关村、大店村、上马泉村**2019年至2021年购买生活服务显示屏和支付大额资金共计38.81万元未登记固定资产账。

**整改进展情况：一是**健全完善内控制度和财务管理相关制度，严格执行《张易镇党委政府“三重一大”集体决策制度》，年度内涉及大额资金支出使用事项均经过党委会集体研究决定。**二是**严格执行村级财务管理相关制度，8月17日组织财经人员及各村报账员集中学习《原州区村级财务管理暂行办法》《村集体经济组织会计》制度，提高村级报账程序规范性。**三是**聘请第三方公司对十五个村进行清产核资，对固定资产盘营盘亏。（已完成整改并长期坚持）

**13.党委对巡察反馈问题整改不到位。一是**对“村集体经济运行监督不到位，投资无收益”问题整改不到位。**大店村**2016年用将100万元壮大村集体资金投资给伊脉水厂，截止目前，公司只向村上退回15万元，其余未收回。**二是**张易镇黄堡村19户18.84万元互助资金未收回的问题整改不到位。**三是**对镇政府“账面累计挂账34.214万元”的问题整改不到位。

**整改进展情况：一是**大店村继续投资伊脉水厂，伊脉水厂定期进行年底分红。二是对黄堡村19户拒不缴纳互助资金的农户，汇报原州区乡村振兴局，并将问题线索移送纪检、司法部门依规依法处理。**三是**聘请第三评估公司对镇政府“账面累计挂账34.214万元”进行审计，上报原州区财政局。**四是**充分发挥镇纪委跟踪问效、监督执纪作用，对巡察反馈问题限期整改。（正在整改）

**（三）聚焦被巡察党组织软弱涣散、组织力欠缺情况**

**14.基层党组织组织力较弱。贺套村、闫关村**分别从2021年12月20日、2021年11月1日至今由第一书记马继军和镇干部杨兴学代理村支部书记，党组织机构不健全。

**整改进展情况：一是**配齐闫关村，贺套村“两委”班子，提高基层党组织组织力。二是加强基层党组织管理，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储备后备干部45名。（已完成整改并长期坚持）

**15.党内政治生活不严肃。一是**党员长期不参加党内组织生活。**贺套村**党员武金梅2019年6月至2021年12月未参加过党员冬训和组织生活。**毛庄村**2019年党员大会参会率低，大部分时间人数均不能过半，无故旷会人员较多。**二是**对违规违纪问题通报不到位。**黄堡村**支部有党员2020年11月被开除党籍，但在11月份支部会议、党员大会上未通报铁金安被开除党籍事宜。**三是**党性分析材料走过场。**马场村**2021年度组织生活会支部班子成员个人发言提纲照搬照抄，内容雷同；**上马泉村**2019年组织生活会没有普遍开展谈心谈话，未严肃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驼巷村**党支部2019年、2020年没有班子成员述职述廉述责报告。

**整改进展情况：**针对党员长期不参加党内组织生活的问题，**一是**规范各支部流动党员管理，动员流动党员将组织关系转出到流入地；利用腾讯视频会议、微信群、送教上门等让流动党员参加组织生活，累计开展腾讯视频会议70次，送教上门6人次。**二是**通过党员“评星定格”对党员加强管理，对党员作用发挥不明显的及时亮黄星，截至第三季度累计对47名党员亮黄星。

针对对违规违纪问题通报不到位问题，**一是**对黄堡村未通报铁金安被开除党籍事宜进行情况说明。**二是**通过镇村干部会及时通报各村违规违纪问题，今年以来共通报13起违规违纪问题。

针对党性分析材料走过场问题，**一是**对相关村干部进行批评教育，责令做出书面检查。**二是**结合年度内组织生活会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三是**7月23日召开专题培训会议，进一步规范“三会一课”、组织生活会、主题党日、民主评议党员等党建基本制度的落实，确保各支部举一反三，扎实开展党内政治生活。**四是**加强督查检查，坚持每季度党建督查通报1次，每季度召开党建推进会1次，落实支书抓党建第一责任。（已完成整改并长期坚持）

**16.发展党员程序不规范。贺套村**党支部2020年6月22日党员大会吸收发展中共预备党员后，2020年8月7日支部会议又吸收相同两人为发展对象。**驼巷村**2019年召开2次支部会议和2次党员大会重复讨论接收同一人为预备党员。**陈沟村、宋洼村、盐泥村、驼巷村**在未确定为发展对象的情况下，直接讨论接收为预备党员；**陈沟村**党支部2019年7月1日确定入党积极分子时，未指派入党培养联系人。

**整改进展情况：一是**对各村发展党员不规范问题进行核实，对党员身份重新认定，对相关责任人进行问责处理。**二是**结合农村违规违纪发展党员排查整顿工作，对发展党员工作开展督查检查。**三是**加强培训指导，召开专题会，严格按照五大流程二十五个步骤发展党员。（已完成整改并长期坚持）

**17.“一抓两整”工作开展不扎实。张易村、贺套村、上马泉村**没有严格按照区委《关于开展农村党建“抓乡促村、整乡推进、整县提升”示范镇村创建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要求开展工作，“一抓两整”“三个清单”的制定局限于党建工作，没有将村上“自治、德治、法治”等各方面的工作纳入到问题清单中，党建工作与中心工作融合不够。党员联系农户、承诺、践诺、设岗定责、志愿服务活动服务等开展不充分，没有很好发挥示范引领作用。

**整改进展情况：一是**党建工作办公室指导各村将“自治、德治、法治”等各方面的工作纳入到“一抓两整”三个清单中。**二是**每季度结合党员评星定格、功能型党小组等载体对党员加强教育管理，对党员联系农户、承诺践诺、设岗定责、志愿服务活动服务中不能发挥模范带头作用的采取通报、“亮黄星”、不得评先选优等措施，截至第三季度累计对47名不能发挥模范带头作用党员通报、“亮黄星”。（已完成整改并长期坚持）

**18.民主议事决策制度执行不严格。**15个村2019年以来在研究扶贫项目、工程项目、大额资金、三类人群确定等村级重大事项时，未能严格按照民主议事决策制度执行。**一是**村民代表大会参会人数未达到法定人数。**马场村、红庄村、宋洼村**分别于2021年1月23日、2020年3月17日、2020年4月20日召开村民代表大会表决重大事项时，参会人数均未达到法定人数。**二是**村民代表大会会议记录造假。**贺套村**2020年3月26日有个别村民代表没有参加会议，也没有授权签字，但会议记录上有本人的姓名和手印。**三是**村民代表会有非村民代表参与表决村级事务。**田堡村**2021年6月10日村民代表大会参会30人，其中16人为临时召集的群众。**四是**民主议事存在弄虚作假。**宋洼村**2019年10月5日村委会会议研究新增低保户25户42人，但2019年11月8日村民代表大会表决通过新增低保户31户54人，新增低保户名单不一致；**马场村**2019年11月和12月分别支付垃圾清理运费和办公费用时，附件为同一张村民代表大会表决照片。

**整改进展情况：一是**对2022年村民代表会议记录开展2次自查，要求各村严格按照流程进行民主议事决策。**二是**7月23日召开村民代表会议业务培训会，加强学习民主议事决策制度，规范村民代表会议，提高思想认识和业务素质。**三是**发挥村监会在民主议事决策中的监督作用，在各个环节开展监督，提高民主议事决策透明度。（已完成整改并长期坚持）

1. 建章立制、构建长效机制，做好巡察整改“下半篇”文章

目前，巡察整改工作取得阶段性进展，我们将继续严格对照巡察整改意见，紧盯整改重点，继续抓好整改工作，着力在推动建章立制、构建长效机制上下功夫，以“严”的精神、“实”的作风和久久为功、驰而不息的韧劲，持续用力抓好整改落实，以巡察整改的新成效推进我镇各项工作再上新台阶。

（一）坚决落实政治责任。镇党委班子继续坚持以上率下，坚决扛起巡察整改主体责任，主要领导严格履行“第一责任人”职责，班子成员认真履行“一岗双责”，用对账销号制度推动巡察反馈问题持续整改落实。始终坚持党的领导，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为契机，推动各项工作再上新台阶。

（二）持续抓好整改落实。坚持目标不变、力度不减，对巡察整改工作紧抓不放，对已完成的整改任务，持续巩固整改成果；基本完成的任务，尽快整改完成。结合巡察反馈问题整改，持续加强党风廉政建设、深化作风建设，加强党员干部日常教育管理，对整改不力、避重就轻、虚假应付的严肃追责问责，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

（三）着力构建长效机制。针对巡察组指出的问题，不断制定完善规章制度，将权力关进制度的笼子里。对整改工作中已经建立的相关制度，坚决抓好落实，确保真正发挥作用；对不科学不健全的制度，进一步规范完善。更加注重治本和预防，加强对整改成果的总结和运用，加大制度执行力度，防止问题反弹。

（四）深化巡察整改成效。把抓好巡察整改作为改进提升我真工作的难得机遇，更加注重在整改过程中解难题、增动力、添活力。立足大局、站位全局，突破思维局限，把巡察整改成果体现在推动张易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上来。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察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征求意见时间为2个月（自2022年9月18日至11月18日）。联系方式：电话0954-3961000（工作时间）；邮政信箱：固原市原州区长征路135号张易镇人民政府；邮政编码：3961000；电子邮箱:yzqzyz@163.com。